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5-068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7/18，由公司董事长景峰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4日~2026年8月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64.3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8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999.6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45元/股~9.07元/股 ¹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及2025年8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使用自有资金1亿元（含）至2亿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2.76元/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10月16日起，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7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5日、2025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¹ 最终清算价格。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11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919.5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95%，支付的总金额为 7,998.7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64.3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89%，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9.07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8.4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1,999.69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